

## 朱鄧麗娟訪問

日期：2009 年 9 月 18 日

時間：下午 2:30 至 4:30

地點：大角咀海輝道 8 號浪澄灣二樓香港教育學院市區分校 249 室

受訪者：朱鄧麗娟女士(朱)

訪問者：梁操雅博士(梁)、劉思詠小姐(劉)

---

梁：請隨意談談閣下的教育背景、如何入行等。

朱：我在 50 年代畢業，在那個年代.....我其實讀中文的，可說是沒路可走，畢業時原想做教師，投考葛量洪師範，筆試通過了，面試卻過不了關，不知是否我的聲線太弱，而當時我為人亦十分內斂和害羞.....剛教了一年天台小學，在報紙上看到社會福利署開辦基本兒童福利訓練班，這跟我志趣相投。當時我是十分懵的，什麼也不懂，但認為這樣的工作也挺有意義，加上我在教書的期間.....因為我在天台小學教書，孩子的家庭背景不太好，爸媽也需外出工作，孩子有時學不懂，又欠交功課，我便發覺教書並不簡單，他們有些甚至在教室裡四處奔跑，不聽課的.....也不知規矩，欠交功課的，我就讓他留下來教。有一次很晚了，只剩下他一個，其他住在隔壁的都不等他了，先行離去，我教完也覺得沒理由讓這麼小的孩子自己回家，於是便送他回去，原來他住的只是鐵皮屋，而且門全都鎖上了，不得其門而入，知道了他原來是依靠隔壁的孩子帶他上課下課，下課後便留在鄰居的家。這給了我很深的印象，思考應該如何去教，剛巧社會福利署有這樣一個訓練課程招考，我便報考了，因為我認為教導孩子也需要幫助有需要的人，就是抱著這樣的心態應考。

原來社會福利署當時初辦這種課程，分為 A、B 班，A 是社會工作，訓練 Social Worker，B 是訓練青少年及兒童工作，主要是孤兒院和幼兒園。當時戰後和平不久，百廢待舉，很多人需要投入工作，此其一。另外，戰爭時很多人養育不起小孩，將孩子送交孤兒院，但戰後和平父母無論如何也會自己養育孩子，孤兒院所收的棄嬰慢慢減少，開始式微。當時社會福利署的主管.....是負責兒童及家庭福利課的主管，她叫「張景耀」，在英國讀畢問題兒童回來，她覺得孩子最需要父母的愛，所以希望將孤兒院慢慢轉型為幼兒園，讓外出工作的父母安置孩子。我事後回想，那個課程很可能是有這個緣起。

當時應徵的有幾百人，但取錄的只有 40 人.....記不起 40 還是 80 了。經過一個早上後（註：考的是筆試），試場上剩下來的人已經很少。當時考的是側重社會福利的一些政策和服務的認識，我幸運地考了進去。

劉：是否 1959 年的時候？

朱：我是 1959 年畢業，1960 年進去的。

梁：岔開話題。我們做教育研究的時候，也有涉及香港教育的一點特色，例如天台學校，原來你曾教過。你教哪間？在哪裡？

朱：我在紅磡。

梁：在大環邨那一邊？還是大磡邨那一邊？

朱：紅磡.....

梁：是否徒置區？

朱：徒置區，近青洲英泥廠那一邊。

梁：就是國華戲院裡邊？

朱：是。我記得當時教書幾乎開不了聲，因為青洲英泥．．．令喉嚨很「渴」。

梁：我想我們可以找些相關資料。另外就是鐵皮屋，大環山那邊嗎？你在附近住嗎？

朱：我現在不太清楚，當時我其實.....一來家裡有經濟需要，於是早上便在天台，下午便返回母校補習（註：鄧女士當時住在深水埗），然後再教一些黃昏班，又在竹園那裡教夜校。

梁：竹園路就是黃大仙那邊？

朱：黃大仙那邊，領島學校。

梁：你剛才說在鐵皮屋那位小孩，他的爸媽也是外出工作嗎？沒有在？

朱：對。進了這個課程後，便到保良局實習。在實習時，我印證了張景耀所說的，就是中國人可說是十分幸福，因為爸媽很疼惜孩子，即使是在市場賣菜的，也寧願背著孩子，也不會離開他們。孩子越早離開父母.....沒有一種可以替代父母的愛，對孩子心理的毀壞很大，所以這些孩子的性格會變得特殊，與一般人有別，有很多行為問題。若你見到孩子.....特別在孤兒院裡，將頭猛撞向牆的，其實是想吸引別人的注意。

有些或會將玩具周圍亂掉，總之就是很多無法想像的行為。年紀越小，傷害越大，越難處理。我在保良局見證了所有這些事情，影響我日後進了明愛，接觸的也是這類孩子。

初期政府對從事幼兒教育的機構給予很大的自由度，也有一些津貼，跟著有政策推出，給我看到的是希望。

梁：保良局當時也是從事一些兒童服務，女孩子嗎？

朱：男女皆有。

梁：你看顧的是什麼年紀？

朱：全部皆是六歲以下。

劉：你照顧的是有行為問題的孩子嗎？有些是性格偏差，有些.....

朱：那是在參觀時看到的，但我實習的時候，是看顧 2 至 6 歲的孩子，那裡另設幼兒園，我就是在幼兒園實習。那邊已是比較好一點。由於他們的住宿在那裡，日間時候他們在幼兒園，放學後便返回宿舍，他們那些行為就是在宿舍.....他們年紀還較小一點，差不多是嬰孩。

劉：就是說部份是保良局的小朋友，父母照顧不了，便委托了保良局照顧？那不是普通的幼兒園？

朱：不是普通的幼兒園。

梁：保良局後便是明愛？

朱：其實曾在好幾間機構實習。

梁：為何要在那麼多間實習？是參觀還是要落手工作的？

朱：要落手工作的。

梁：課程是多久？

朱：一年。

梁：上課完畢便要去工作嗎？還是有幾段時間.....

朱：幾段時間的。它會講課，然後參觀，需要寫報告，發表感想。有一段時間.....大概是一個月.....記不清楚.....還是兩個月.....去保良局，有一段時間去聖保祿，那邊所看到的很不同，是照顧嬰孩的，這兩個合起來是約一個月的時間.....然後再到女青年會的信望幼兒園。

梁：在那裡的？

朱：現在已結束了，那時候好像在何文田.....還是.....記不起了。在那裡做幼兒園的實習，那些孩子就是普通的，父母因要上班便將孩子帶來，下班又會接回去的。還有一段時間，大約兩個星期，我在東邊街還是第三街.....在贊育的服務中心.....青少年的，又曾在那裡實習，完了後.....

梁：醫院道還是第三街.....那時候有一幢啡色的.....

朱：叫贊育服務中心。

梁：贊育本身在醫院道，那所中心則在西邊街口？

朱：對。完了後便到明愛。

劉：剛才你說贊育是服務青少年的。那課程是包括青少年嗎？

朱：包括的。那時候我們有男女同學的，有些手工藝的訓練，特別給一些青少年，或輔導那些失業的人.....當時很多人找不到工作，有很多乞丐，政府希望減少乞丐，引領他們重回工作的路，於是便有很多手工藝的服務，像織藤和木工等，叫習藝所，有時候會去這些實習，多是男同學去。

劉：課程是由嬰孩至青少年也包括嗎？

朱：課程其實是有社會工作的成份，以及幼兒園的服務。幼兒園的話，就包括了音樂、故事、幼兒心理發展.....

梁：據我理解，當時還未有 Compulsory Education，升中試已拿了一些 cream 上中學了，淘汰了部份.....未有升中試前還有小學會考，有部份學生上不了中學，便要學師或到那些中心學一門手藝，所以這類中心在那時是有市場的。當然到了中三亦有另一

批學生出來做事。我想請教，說回幼兒，你說你在這個課程裡認識了有關工作，也知道會投身這個行業。但那時候幼兒園為何可以發展？跟那時候的社會環境有何關係？從前家庭比較傳統，男主外女主內，這段時間社會是否已有所轉變，父母要將孩子交由幼兒園托管？幼兒的來源在哪？

朱：這些純粹是回想我從前走過的路，不肯定是否可以作實。這裡我也有寫.....因為最近我要替明愛寫.....其實我與幼兒結下不解緣，是我從事幼教開始便跟著幼兒政策的發展，由幼兒園一直跟到幼稚園的融合，期間政策的改變我也參與很多，就是跟政府商討.....

特別是 50、60 年代，社會有大量的勞工，因為有難民南下，大量難民投入勞工行列，尤其是紗廠.....

梁：原子粒收音機廠、電子廠。

朱：原子粒收音機廠、電子廠還要遲點。紗廠、染廠、三行工人.....我曾探望一個家庭，父親因從事建築得了肺積水，徒置屋只得 120 呎，屋裡只得一張帆布床，他就睡在那裡，只得一個火水爐，什麼也沒有。母親則到墳場打掃，做這方面的工作.....很多家境困難，孩子要在我們那裡托管。那時候他們連 15 元的托兒費也付擔不起。

當時經濟慢慢起飛，很多這些父母投身工作，才可維繫家庭，所以需要這類服務。政府亦認為人們生活條件改善了，便可回到家庭照顧自己的孩子，於是經濟又會被帶起。所以當時入讀幼兒園的條件是限制家庭總收入不可超過公援的一又三分之一，如一家八口有 280 元收入，即相當於一個男的文員的收入.....男女不同酬.....已沒有資格了，真的十分赤貧的才具資格。它的構想是，當人們將孩子托管，在外邊則有工作，經濟條件好了，便不需將孩子托管，然後便可讓別的人接受服務。其實就是希望提高社會的經濟。

梁：但問題可以不能解決的。第一，幼兒會慢慢長大；第二，即使經濟條件改善了，但也可能不足以讓他聘請工人照顧孩子。

朱：這個我在這裡是有提及的。

梁：那便不詳細談這個了。保良局、贊育青年中心、聖保祿幼兒園等，是否都是政府資助的機構？剛才說若富裕起來，孩子便會離開，是家長主動退出，還是政策規定的？

朱：這個沒有，都是家長主動退出的。在政府角度，幼兒園是管照顧的，這個概念一直撇不掉。我亦認為這沒有什麼壞處，但是否真的需要這樣分割，照顧的便只管照顧？

那時候經常有這些糾紛，因為孩子在這裡托管，家長當然希望一直至六歲，但孩子到了六歲必須讀書了，幼兒園卻不准教，孩子怎樣考學校呢？那時候的家長來自四方八面的環境，當中很多是有知識的，礙於生活問題.....無論是否有知識，均有一個願望，就是望子成龍，讀了書便好，唯有讀書高，所以家長即使辛苦，也希望孩子可考進好的學校。政府卻認為這沒有必要，說學校也收取未曾讀過幼稚園的，即使一個生字也不懂也可入讀.....官校，所以它說不需要。家長可不是這樣想，所以幼兒園夾在中間十分困難。

即使家長的經濟環境好了，正如你所說，但仍未有能力聘請工人照顧孩子，寧願放工回家後自己照顧。若入息超過了限制應該怎樣？我們唯有教他們將家庭總收入.....有些家庭的孩子長大以後便外出謀生.....不要計算這些，只算及有拿回來的那部份入息.....但政府不會這樣說，總之同住的便要計算.....但為何要做到這麼辛苦？我們經常跟政府說這個政策不行，加上不准教，只寫那個身心發展進展的紀錄報告，但這麼厚的文件，學校根本不會看的.....教育署和社會福利署，一方說是教育，幼兒園是不准教的.....造成很多困難。但學校越建越多.....

梁：小學還是幼稚園？

朱：小學延伸至幼稚園。因家長的想法是沒錢的到幼兒園，有錢的到幼稚園，後者會挑那些功課多和艱深的幼稚園，可以考進名校.....但到了小學便經常留級，因為那是一直篩選的.....家長的心態是孩子越早讀書越好，因為要預留時間給孩子留班，真的有家長跟我們這樣說。

梁：加上孩子早一年讀書，在親朋好友面前可威風一點。

朱：這是一個原因。於是入讀幼稚園的歲數越來越小，數目也像雨後春筍，很多很多，全是私營，政府從來沒有.....直至現在也只有私立獨立幼稚園，始終是私營的。那時候政府有一點.....早期是沒有的，那叫志願機構.....我不清楚政府有沒有為機構提供津貼，但我知道.....當時在一些發達國家眼中，香港當時仍是比較落後的地方，所以大部份志願機構也是在海外籌錢，明愛在德國、意大利那邊，籌了錢建中心，可收取一些費用，也在本港籌募一點，以維持經費。幼兒園當時收 15 元一個月，英國及美國救助兒童基金會、國際救援會等有很多物資送過來，譬如是在幼兒園裡的玩具和設備，還有麵、罐頭和奶粉等，很多這類救濟品，幫補了一點。15 元，每日是五毫子食用費.....所以收 15 元。後來政府開始有點資助，當時有所謂三分政策，即家長、政府.....政府會負擔大約 60%，即是將它們等分，一個是六，一個是三三三不盡.....成本由家長負責三分之一，機構為每個孩子津貼十元.....政府給的部份，是以幼兒園內的工作人員、教職員全部薪水的 mid-point.....孩子的食用亦會資助一點，但有限額，機構每年申請的食用資助不可超過它那個限額的，超過了便要自己

支付。還有行政費用，燈油火蠟那些，不過只佔很少.....就是這樣計算，你再在本那裡收回.....我記不起那時候是否劃一收費，還是不同機構的收費不同.....但很平宜，直至 1980 年.....總之津貼制度轉變之前，每位家長交付百多元。

劉：剛才聽你所說，似乎是有個分工的，幼兒園的對象是比較赤貧的家庭，幼稚園則是.....因為它們是私立牟利的，收費較高，家境較好的則會入讀幼稚園，社會無形中出現了分工。赤貧的家庭可能出現較多家庭問題，你們應付的時候會否遇到什麼困難？會否好像做了半個社工，需要同時處理他們的家庭問題？

朱：所以早期課程是包括社會工作的部份，有時候它會要求我們跟隨一個 **Social Worker**，也要做些室內設計，設計徙置大廈的單位，120 平方呎，一家八口。

劉：設計也要做！

朱：是的。一家八口全都住在那裡，你如果替他們安排擺設，令他們舒服一點。

劉：那麼你們的訓練也真十分全面，還需要替他們構思家居設計.....

朱：我覺得也不能說是全面，因為全都是只輕輕有所接觸，但那時候我覺得真的學了很多東西。有一個好處，就是讓你看到社會工作是什麼一回事.....雖然我們那班只接觸皮毛，因為不是 **Social Worker**，但真的會考慮別人的立場和境況。

劉：有沒有什麼難忘事？剛才你提及鐵皮屋是其中一個難忘經歷，還有沒有遇到什麼.....可能有些家庭遇到很大的困難，你最後幫他們解決了，諸如此類。

朱：那時候我們的知識還未算充足，但一味就是好心。正如我剛才提及做「山狗」的那位家長，即到墳場工作那一位，我看到那背著的孩真係十分瘦弱，頭顱小得很，在媽媽的揹帶上搖搖晃晃的，感到很難過。我們寫報告時不明白社工那邊為可不予批核，我們神父好心，有時候會悄悄的給錢他們，也會被社工責怪的。在這樣的環境下，他們會同時向幾個機構申請援助的，社工自己會知。這令我體會到我們的工作並不簡單，（機構之間）要彼此有所知會。

劉：需要轉介嗎？

朱：那時候是由我們轉介給 **Social Worker** 的，給明愛那些 **Social Worker**。

劉：如果孩子要到你們那裡就讀，是否需要 **Social Worker** 轉介？

朱：我們必定會進行家訪（後註：把孩子的家境狀況寫成報告，給社工代為申請學費資助），這是其中一個令我感到難過（後註：感到困難及替求助者難過）的事。我們那時候去探訪，在荃灣，沒有門牌的，那些人自己建的門屋，左一間，右一間，即使問路也難找，加上他們多會養狗，狗叫也會將我們嚇到。他們一間屋會住上數伙人.....有一次去探望孩子.....有些家長讓孩子來我們那裡上課一段時間後，不知為何又不再讓孩子上課的，但沒有通知，孩子幾天沒有上課，我們便感到奇怪，於是前往探訪一下.....原來那孩子通山走，不知被狗咬還是跌傷了，總之就是弄損了手，回到家裡，我們見他這樣，便替他包紮。當時沒有紗布帶，什麼也沒有.....我們的課程包括學習救傷的.....只用紙巾替他包紮，然後（我們）返回幼兒園。

劉：帶孩子回去嗎？

朱：我們沒有帶孩子回去.....事後跟他的父母接觸，告訴他們只替孩子輕輕包紮了，要帶他看醫生.....後該父母便把孩子送回來了。一來父母其實不甚清楚怎樣教導孩子.....給我印象很深的是孩子隨時可在家裡發生意外.....

劉：你們是於孩子初入學時進行家訪嗎？家訪是否必定會做？

朱：對。

梁：兩個問題。Carol（註：劉思詠）剛才也有提到，幼兒園及幼稚園是 2-6 或 0-6 歲的孩子.....

朱：幼稚園是兩歲開始.....

梁：你們是 0-6 嗎？

朱：我們亦是 2-6，但其實分兩種，其中 0-6 那些，0-2 的部分是育嬰院，2-6 則是幼兒園。

梁：你說他們沒有讀過書便可投考一年級。那時候其實是可以的，讀幼稚園不是必須，我也是這樣。但會否隨著香港經濟變化，經濟起飛，家長也很疼惜孩子，他們會否盡量也讓孩子在入讀小一前，也能接受一點學前教育？還是兩者所服務的對象根本不同，有些服務有母親全職照顧的孩子，有些則是服務父母皆要外出工作，家裡有需要.....就是彼此各有不同功能？

朱：明愛 68 年才開始辦幼稚園，當時辦幼稚園，其實就是因為看到了這個情況，特別是.....

梁：幼兒園先有嗎？

朱：對。幼稚園的開辦就是因為看到這個情況，家境較好的，可能不適合政府要求的收入限制，那可如何？一些中等家庭未必有能力聘用工人，於是明愛便開辦了這個全日制幼稚園。如是半日的幼稚園.....因為明愛當時開辦了一些兒童樂園，就是給幼兒園.....我們在黃大仙及東頭邨便有，它們亦是徒置區，下面是幼兒園，上面天台則是兒童樂園.....有些家長白天要上班，孩子在幼兒園上畢半天課後可以怎樣？小學也是半晝的，所以就讓他們.....返下午的上午便來兒童樂園，有些康樂活動，讓他們做功課.....

劉：是給幼稚園孩子的嗎？

朱：不是幼稚園孩子，會給他們全日.....不。幼稚園孩子也有。下午上課的便給他們半天.....

劉：明愛也有半日制的幼稚園嗎？還是其他幼稚園？

朱：明愛初期有半日及全日的幼稚園。後來家長有需要，才發展了全日的，初期只有半日的幼稚園。所以兒童樂園服務的是由 2-14 歲。

梁：也給小學的？

朱：對。他們早上吃過午飯後便去上課， 返下午。返下午的便早上來，返上午的則反之。

梁：明愛幼兒園收費 15 元，那麼幼稚園的收費又是多少？

朱： 69 年起已不只 15 元了。

梁：那時候的經濟是較好。我記得我讀書時.....58 年起.....談起來我已很老了.....一年級，考官校，學費只是 5 元。官校讀上午一晝是 5 元，相對你們的 15 元.....我一直讀至 63 年，學費仍只是 5 元。可以看到.....今日盧光輝說，他出來教書時，61 年，薪水是 600 多元.....

朱：我那時候應該是 400 多元.....

梁：返回師訓的問題。你是幸福和幸運的一群，當天政府有這個課程開辦.....社會工作

的課程，讓你踏上這條道路。其後同工的培訓其實怎樣？這類課程恆常地開辦的嗎？

朱：不。那一屆之後.....

劉：你是第一屆嗎？

朱：聽他們說，我們是第二屆。

劉：我這裡有些資料，第一屆該是 59 年，剛才你說 60 年.....

梁：可能有不同性質.....

朱：我也不清楚哪一年，不過我聽導師說，第一屆應該是女青年會與社會福利署合辦的，亦是一年。隔了一段時間便到我們那一個，再隔一段時間便沒有了。但社會福利署一直辦的是在職訓練課程，五星期，每個月去，去一個星期，其餘時間在學院裡做。那個星期便是全天上課.....

梁：朝九晚五，坐足五天？

朱：對。

梁：那麼實習怎樣？

朱：就在自己所屬的園裡。其實是沒有觀課的，學員吸收和學習進程如何是不知道的，不過就是有機會受訓。由於那時候尚未立例，機構內沒有現在的人手比例，沒有準則，所以機構派人進修的情況並不踴躍，政府亦未有提供津貼.....機構也要計算成本。聘人沒有什麼標準，有的 1 比 20，有的可能 1 比 30、40，所以好些機構認為若派人出去，園裡便少了人手。直至 10 年後，68 年，六幾年的時候.....我進身明愛時只在荃灣一所幼兒園裡工作，那間幼兒園很小，在一間福利中心裡邊，明愛天主教福利中心，在城門道.....

梁：城門道，那幢大樓現在好像還在。中心還在嗎？

朱：還在。現在做成教的較多，那時候有青少年中心，有家庭服務部，也是一個綜合中心，也有幼兒園。幼兒園有 60 個孩子，我和另一個同學.....還有一個協助我們的，另有一個廚師。廚師服務中心裡其他.....有兩個 amah（註：即清潔嬸嬸）。

梁：在學習上，會否有些刻意的.....不要說知識，有沒有教導一些技能或適合孩子學習的？

朱：那時候教我們以單元課程的方式教導孩子一些常識、衛生知識等，總之不能教一些書寫的東西，還有圖工、音樂、故事等。

梁：不能像幼稚園般，有知識方面的傳授嗎？

朱：說是不准的，尤其是六零年代便更加了，一來那時候家長未有很多要求，到 64、65 年的時候則多一點.....

梁：因為要接駁一年級.....

朱：那時候也不像現在般自由活動，總之就是每半小時轉換一下活動，一張張枱的，那張放圖書，那張放玩具，那張放圖工，孩子就坐在那裡。

劉：我想問清楚。你是教了一年天台小學，然後接受了一年職前培訓，再於 68 年左右接受在職訓練，是否這樣的情況？

朱：68 年時明愛開始.....其實明愛很多幼兒園是接收回來的，有的機構不再做，好像英國救助兒童基金會（註：指該基金會開辦幼兒園），也幫忙起了個頭，現在撤退了，便交予我們接手。有些則是教會在徙置區裡做的，像東頭、黃大仙等，也交予我們，又如在香仔，我們開了一間幼兒園，是德國一位叫 Miss Frenken 開的幼兒園，她幫助明愛成立了一個幼兒服務部。在這個幼兒服務部.....我為何會說起這個事情？她在香仔那邊申請了一年假期，我於是便到了香仔一年替代她的崗位，我想她是去讀書，然後回來後.....在葵涌那邊開，我於是到葵涌那邊做。她推薦我.....當時社會福利署開戴麟趾訓練中心，在灣仔。早期是 Mrs. Roldan，羅畢美利女士（負責訓練），她自加拿大學習回來，我不知她有否申請了些錢去學，但條件是回來後要幫助訓練 worker，做三年，所以她在戴麟趾.....當時叫戴麟趾示範幼兒中心.....

梁：在哪裡？

朱：愛群道。在那裡開了課程，亦是一個職前的一年課程，Miss Frenken 推薦我過去。很多人勸說我不要過那邊，認為我既已讀過有關課程了，再讀也無謂，Miss Frenken 說原來應該讓你讀好一點的或學位課程.....她可沒有說得這麼清楚，但因為香港沒有，所以現在有這樣一個課程，便著我去讀，於是我便去讀了。當時.....這裡.....我不是休假一年.....這樣說也可.....它完全放了我去，但有發薪的，就像現在大陸說的帶薪假期，帶薪進修。

梁：你說教了天台學校一年後便修讀訓練課程，那麼你要將工作辭掉嗎？

朱：我是辭了天台學校那份工作的。

梁：這次則是帶薪.....

劉：剛才你說那是個職前課程，但你明明是在職的，它們為何會讓你修讀的？沒有規定資格嗎？

朱：其實有的。要求中學會考畢業，當然那時候不像現在那般.....中英數.....它為何會是一年，我不太清楚，但它培訓的學生，可以到幼兒園裡實習。為何會讓我去呢？可能是 Miss Frenken 跟 Mrs. Roldan 接觸時，知道有這個課程，便問可否推薦一位同事來讀，可能是這樣。但當時亦有些導師打電話給我，對我說不好，主要原因是恐怕同行的看法。跟我一起的同學全部都是剛畢業出來的，跟我的年紀相距很遠，會否相處時有隔膜，嚇怕他們？特別是我那時候已是主任了，讓他們知道了我是主任，他們便會感到害怕。

梁：最難的地方是，它是個職前訓練課程。若機構已同意讓你放假一年了，它們便沒有理由不取錄你了。

朱：對。我想他們當初也擔心年紀較長的我能否與其他同學相處得來，但事後老師也跟我說.....，很多年後.....她也到了理工那邊教書.....其實 Mrs. Roldan 和這位老師，還有其他，在戴麟趾時跟我的關係很好，一直是亦師亦友，我很多東西也是從他們身上學的.....她跟我說，他不知道我的心境怎樣，但她告訴我，那些主任知道我要來他們那邊實習時，他們是十分害怕的。

梁：踩場。哈哈。

朱：我什麼也不懂的，所以並不懂得這麼想。我聽了她這麼說後，我在申請表上只填上“worker”。

劉：68年那個課程的 intake 是多少？收多少人？

朱：其實只有很少人報名。

劉：為什麼？

朱：它有多少人報名，我不知道，但即使把我計算在內，也只收了十人。

梁：是它不能吸引當時的青年報讀？還是.....

朱：這也是一個原因吧。當時我班裡有個同學，因為年紀太少，只得 17 歲，報讀什麼也.....出來做工也不可.....他是個男同學。

劉：但你說你 60 年修讀的那個課程，很多人報名，為何這個課程反應如此冷淡？

朱：那時候找工作很是困難.....

梁：可以這樣看。這個課程是 68 年，當時出來找工的多為中五畢業生，若教幼稚園，反而不必受訓。

朱：這個課程需時一年。

梁：就是了。讀畢一年才可進入幼兒園，但入幼兒園當 worker 反而可以不受訓。不過這個課程可能比較模糊，因為它想吸納的是一班剛畢業的職前學生.....我不知幼兒園的工作是否能吸引當時的青年，例如我剛畢業.....

朱：我想他們不知道這個其實是怎麼樣的工作。

梁：這也是另一個原因。

朱：當時幼兒園不是那麼普及，知道的大多是教幼稚園或小學的。進去的那一班大多是喜歡小朋友的，就像個大孩子.....我不知道有什麼吸引他們，也許他們喜歡從事有關孩子的工作，或是社會工作，因為這是由社會署辦的。

劉：有沒有津貼、Allowance？

朱：沒有。

劉：兩次課程也沒有？

朱：沒有，不過我們不需交學費。

梁：有沒有什麼 undertaking，完成了課程便可？讀完以後不需簽字承諾要在這行業服務多少年嗎？

朱：要的。

梁：要投身這個行業的。

朱：是。

劉：在資格方面，有沒有規定必須中五畢業？

朱：是。

劉：有沒有規定必須年滿 18 歲才可報讀？

朱：我想沒有。或者不是那麼嚴。

梁：幼兒園一直是由社會福利署看管。你個人認為該由社會福利署還是教育署看管呢？

朱：我其實一直沒想這問題，唯一的信念是認為孩子的身心發展不能分割，而在我的工作經驗裡，我發現幼兒園的訓練比較側重孩子的身心發展，教學方法則不太注重。不論早期或後期（的訓練），我們均認為應讓孩子自由玩耍，從經驗裡吸收事情，不是讀寫算那樣。我所接觸的同事對孩子很有愛心，說故事、玩音樂均很用心去做。直至明愛有了幼兒園、幼稚園和學前教育資料中心後，他們更喜歡學習一些教學方法，特別是做些教具教導孩子，那樣便不需太勞氣.....幼稚園那邊，因為早期沒有什麼訓練，只有一個兩年的在職訓練，那是兩年辦一次的在職訓練.....

梁：訓練時間只是一年？

朱：是。兩年裡只有 50 個名額，他們學了的十分側重教案，寫教案，一點一點的抓得很緊，何時引起動機或什麼的。他們知道這些，靈活性卻不及幼兒園。這是我早期的經驗。後期的受訓課程跟早期的很不一樣，因為後期那個較側重幼兒園，沒了 Social Work Element，但比較靈活些。他們要求我們自己找資料寫 paper，雖然不是論文，但也要自己消化，然後寫出來.....Mrs. Roldan 跟我們說，我們的訓練跟大學的其實差不多.....這是我單方面接觸的，覺得是靈活得多。那我便覺得，若兩樣可拼在一起，那應該可以是很好了，因為不需分割了.....

梁：2000 年後，很多幼稚園兼辦幼兒園。

朱：是。今天我沒帶來.....我早期憑一些道聽途說，在社聯的季刊裡出過一篇文章，當時是回應第二號報告書，在他出之前。82 年出了白皮書，79 年出了綠皮書，我便

已一直主張幼兒園及幼稚園應該拼在一起，不應分割。我的理念是由誰管也可，不論教育署或是社會福利署，主要是因為孩子的教育權是平等的，他們有人權接受教育，他們的身心發展是同樣的，沒有分別，所以他們接受的福利，不可因為我到了幼兒園，福利便可好一點，care 多些，而沒了資歷（後註：鄧女士澄清她指的是「教育」，而非「資歷」）；亦不可到了教育署的，便沒了 care 那方面，因為整個學前階段皆是他們的 Edu-care，所以不論教育署或是社會福利署，也應用同一服務的準則。所以那時候我常常想，為何 76 年社會福利署已制訂的標準，教育署、社會福利署你們兩個部門不坐一起檢視這套標準，不論是校舍設備什麼的，彼此也用同一準則。大家用同一準則便可，為何要分割呢？這是我直至今時今日仍覺遺憾的事。

梁：現在是否有所轉機？因為教育學院.....當然在運作上，兩者仍是各自精采，但在學習上，有些部份好像是 merge 了。先不要說教育學院，是不是理工及李惠利也有提供幼兒教育.....

朱：有，有。

梁：為何會去到這兩個機構？

朱：因為 76 年立例時.....其實 75 年已立了，76 年便推行。當時 Mrs. Roldan 做了兒童及家庭福利課（負責人），管幼稚園及兒童院等，那條例是由她訂立的，她推行得很好的，分開三個階段，第一階段時.....大家都沒有這方面的知識，不能就這樣給你錢，你也要懂得用，不然那筆是給你購置設備的，你卻買了些無謂東西回來.....她分開，第一階段是幫助機構做好環境設施，還可有人到來給你意見，那便可以確保批出來的錢不會白花.....同時，便要派人受訓。第一年有三分一人受訓，第二年有三分二人受訓。

梁：三分一／三分二的意思是機構裡.....

朱：是。不是劃得這樣清楚，但是會分三年，到最後一年便永遠保持三分二，因為沒有職前訓練，所以若留有三分一，你便可有人作補充.....她是這樣進行.....我現在年紀大了，不知自己說到那裡.....你剛才問些什麼？

梁：為何會去了李惠利和理工那裡？

朱：是了。因為它這樣，所以要大量培訓，所以在戴麟趾那邊有，做了 4 年後便轉了到理工那邊。

梁：理工那個是 High Dip. 嗎？

朱：不是。也是職前一年。直至.....一直逼著政府注重師資，政府才慢慢的給。

劉：你說的三分一／三分二所要求的是 Cert. 還是什麼？

朱：一年的訓練課程，職前的（也包括在職的五星期全時間訓練）。

梁：在職的有沒有。

朱：在職的可 recommend 去，當被推薦時就如我的情況那般，是放了一個人出去。因為這樣，訓練的需求便多了，直至 81 年那個白皮書出了，大家也來嘈政府，發現幼稚園原來很多問題，因為早期教育署沒有幼稚園的法例而只跟小學的，於是社教團體便不斷催促政府要注重師資等。在 82 年國際顧問團來的時候，團體跟國際顧問團見面，報告書出來以後說政府要側重教育，特別是師資，長遠幼稚園及幼兒園應該一致。他沒有說合併，但說要研究可能性。到這個出了以後，嘈得十分厲害，特別是在立法局辯論的時候。在立法局辯論的時候，我離開了香港，去了旅行，返來知道因為嘈得厲害，便成立了一個教育統籌委員會，研究這事情，所以報告書一出便講學前教育了。

劉：那個報告書？

朱：教育統籌委員會第二號報告書。

劉：是不是 86 年？

朱：好像是 86 年。

劉：但我記得 86 年那份報告書是推翻之前的東西。

朱：沒有推翻，其實它在研究幼兒園與幼稚園是否一樣，你或者可說這是推翻。

劉：那個口氣是推翻.....

朱：它也是說長遠要研究，但它並不敢推翻這個。因為他們當時也曾參觀過很多幼兒園和幼稚園，然後出了報告書，說學前教育.....因為我們在說學前教育是必須，希望政府有津貼，有一個全面津貼.....它的推翻就是說這不是必須的，它是用了一個所謂「曬太陽」的研究報告來推翻它（註：Sunburn Effect），其實當時不只這個研究，還有其他的追蹤研究，但那些有利的報告它便不採用，只採用了這個。我覺得它在

那裡開了很多空頭支票，就像一個永遠達不到的夢想。它亦有些像抑壓幼兒園的，幼兒園現在已有服務質素標準，老師亦有薪級等等，又有了訓練。雖然它當時沒有要求機構提供什麼訓練，仍然只是那 5 個星期的訓練，但機構喜歡已讀畢李惠利（及理工）一年課程的學生，於是我們不斷催促政府要提供 1 年的，那個已爭拗了很多年。它就是抑壓著……幼稚園要有一些課程培訓老師，所以便出了 12 星期的精修課程。隨後，好些機構也做培訓的工作，外國很多學者也來講授，或者辦一些 workshop，幼教界的眼界開闊了，覺得仍然是不足夠的（當時政府的訓練），於是經常質疑為何不要求學士程度呢？一直希望提高。

不論是社會福利署的五個星期課程，還是教育署的 12 星期精修訓練課程，我們都覺得太倉促，同事沒辦法消化得了，因為他們的工作已是很忙很忙，學了的東西根本沒有時間拿出來與實際的工作印證和反芻。這亦是很多團體一向的要求，提升學員的資歷。

劉：我想問訓練的資歷問題。早年是沒有職前的，其實直至哪年才有職前訓練？此外，到哪個時候才要求必須接受職前訓練？

朱：幼兒園和幼稚園一向沒有，直到現在也沒有。好像直至 2007 年，要看看這裡……我有一份專談幼稚園師範的資料……我也不知道是否準確，後面那些應該準確的，前面那些是看香港年報，教育那邊我不太清楚，可能你們要上網找找。我自己是在一個香港教育的回顧，或是什麼的一份政府刊物找出來的，就是哪些課程何時開始等……直至 2009，新入職的校長才需持有教育學士學位和校長證書，2011 年則所有教師均需有 CE 那個證書，就是說到 2011 年才要求職前，入職時必須持有。

劉：在你那個年代，很多幼兒工作是否沒有任何訓練便入職？

朱：無論幼稚園或幼兒園沒有怎樣要求學歷的，所以有很多是中三畢業的，不可以因為立了這個例，便將那些人撇出來，但有一個條件——可以給他們一籃的通過，但不許他們離開本身的機構。

梁：即不可以轉工，轉工便要先受訓。

朱：不，因為他們的學歷也不夠，除非再讀書。

梁：即只可安於現狀，不可轉工了。

朱：所以現在為何有那麼多的課程開辦……中間有課程開也是沒用的，因為特別是早期，若待遇不好，他們都會轉工的，加上 89 年的移民潮，那些人有好處的（工作／

待遇)都轉了,或已移民去了。尤其私立的幼稚園,它們總有很多方法,即使訂了.....有個時期訂了薪級架構,現在被推翻了.....即使是跟那個薪級表,它們永遠是跟第一點。它們賣出來是很好的,說它們的老師都受訓了,說有百分之多少受訓,便有那麼多,或是標一、兩個受訓了的,但永遠都是第一點,因為是合約式,它們的成本便低了。

梁：因為那個 provider 都要「睇住盤數」。

朱：所以就是說,如果政府再不正視這些問題,我任憑你如何市場主導也不管用。其實市場主導已是不對。

梁：以你的個人看法,一個比較敏感問題,看你如何演繹。政府為何對於這兩個界別始終不願 commit,就像中小學般,完全照顧或管理他們呢?照道理看來,那盤數是很易計算的,何況現在出生率正在下跌。政府寧願用學券來支持。

朱：我也奇怪,這方面我也不知道。現在下跌了(註:出生率),最好便是跟你談判了,要求你多給一些,不然也不會有那麼多團體在這段時間走出來積極推動。學券也非它(註:政府)甘心情願給的,只因眾論爭議,剩下來的那筆錢,不知花在哪裡好,若花在學前教育那裡,便可名正言順的說是爲了學前教育。早期說學前教育是不會給的,因爲一給了便是無底深潭...但是否真的這麼多(錢)?當我在教委會和教育統籌委員會做 2000 年那個藍圖的時候,看到政府的很多數字,那個時候我才知道很不公平,幼稚園和幼兒園津貼的比率比小學要少 10 倍。爲什麼?我也不知道,但這又似乎是.....你看外國那麼多的國家,除了共產黨的,也沒有幾多個(國家的)學前教育可獲全面的資助。

梁：但它們的小學呢?小學有兩種,一種是私立,一種是官立。

朱：有的小學很複雜.....爲何全世界也有這個趨勢呢?我想不通,所以.....

梁：不打緊,只是閒談一下。我有一位親戚,她在澳門,已經退休,也是明愛的,給她的老闆捉回去,首先是辦妥一間特殊學校,然後再辦一間幼兒園。他們也是社福局負責,有時間閒聊,她也會提及有些孀孀會幫忙照顧小朋友。香港是否也是一樣?還是只是一班幼兒工作人員.....

朱：孀孀不可照顧小朋友的。

梁：不可以.....也需由幼兒工作人員做嗎?

朱：除非是一些大小便的清潔。

梁：你認為目前幼兒園的教育已到了一個很恰當的水平嗎？還是仍有一段很長的路可走？

朱：你的水平是指哪方面？

梁：各方面吧，譬如在照顧小朋友的方面，以及學習的方面，雖然它在這方面未必是那麼仔細和慎密地學習，不像幼稚園的 curriculum，但也是一種學習和訓練。另外一個問題是，由 50 年代走到現在，香港社會的發展不斷變化，從六零年代父母……很多小朋友的，起碼四、五個，到現在只是一、兩個，它對幼兒園的要求又跟從前有沒有不同呢？幼兒園教育的前景又是如何？

朱：如果說對小朋友的照顧和課程那些方面，我認為這麼多年來是進步了很多很多的，不論教育學院幼稚園的訓練，李惠利、理工的訓練，其實大家已經邁向一致的，而且一直在進步。即使是幼稚園，早期仍只有單元式的，一直向主題和 Project Approach、Whole Language 等方向走。而且亦有一些導修，由導師一個跟著一個，據我理解，理工是有的，因為它們晚上會有一些現職、有經驗的主任或 co-ordinator 跟他們做導修。我想教育學院也該有的，這方面我不清楚。

梁：教育學院……好像兩種東西已 merge 了，有沒有一種叫「幼兒園」的東西，我要弄清楚。

朱：現在已 merge 了，還是談回個別的訓練那種，個別導修的我還是不談了，教育學院個別寫 paper 的可能便有……但所謂 merge，是因為幼兒園要兼顧社會工作的範疇，其實在社會的立場，你單是教導小朋友是不夠的。如果他的家庭有問題的話，那麼（你想想把孩子教好）便有問題了，所以幼兒園習慣當小朋友有問題時……有很多很難搞的，但我不想在這裡談了（以免把話題扯遠了）……若你追求根源，若小朋友有問題的話，那他的家庭一定是有問題的，所以一定要約家長跟他談談，甚至介入社會工作者和幼兒工作員／幼師。我的機構便會這樣，若有需要便與 co-ordinator 一起開會，並跟那位媽媽和小朋友做個別輔導，這樣才能做得到。所以若說幼稚園那邊的訓練，單是教是不行的，通常早期是沒有 Social Work 的 element，特殊教育亦沒有。那時已有 Integrated Programme 了（註：指政府已推行 Integrated Programme），所以現在的課程也需增加這些東西，兩者彼此課程和教學的差距不應太多，只是一些細節……譬如說參觀，目前兩方面也有到海外：澳洲、大陸等作交流，是 Exchange Programme，這比我那時候好多了，但始終要解決一些問題。現在的課程是密集式的催谷，那些人讀得十分吃力，未能消化得了，有些人讀書期間可能家庭也會發生問題，因為沒有時間照顧自己家庭。在這段時間，是個很「浮」的

現象，課程增加了，人人也去讀書，但最少要這些過渡情況穩定了下來……因為那些（問題）是早期積習下來，現在一味催谷去讀，待這批人完成了（訓練），新的必須是真正全新的，不像現在這樣……終身學習不是要這樣終身學習，那便可有轉機。政府兩個部門必須對兩個概念有所溝通，什麼叫學前教育，現在仍是各自……我是管 care、福利的，我則是管教育……現在的合併是很慘的（不徹底），不是我最初想的那般。

劉：現在它做了個協調，它是如何進行的？兩個部門之間……

朱：我們想的是……如果必須要有一個部門，而不是由兩個部門以同一準則去做，那麼便應成立一個協調辦事處、聯合辦事處，那個聯合辦事處應該包括兩方面的人員，其實如果概念清晰，應該很易做到的，行政東西只不過是眼見功夫。我不必須向某一方面學習，或說那方面很專，我便要什麼……然而現在不是這樣，那個聯合辦事處只管行政，不理家庭問題（社會因素的需要）。

梁：剛才為何我會問你是否認為仍有一段路要走呢？其實是想了解你是否認為……教育局和社會福利署這兩個官方機構……如果真的由一個機構負責兩邊的事務，將之二合為一，是否真的會比較有效一些？還是在你們業界來說，這是不能這樣的？

朱：內裡有點複雜，因為幼兒園是個多元的複合體，它包括兼收服務，Integrated Programme，有暫託服務、有延時服務，那些完全是為了家庭的。幼稚園純粹是學習，但幼稚園團體在營辦中會面對一些家長……這有幾種，有些真的需要全日服務的，於是將孩子放在這裡，有些則……

梁：其實是一個 complex，變相是個幼托，幼稚園的幼托服務。

朱：但又做得不淪不類，因為你不是那個概念（註：不是以兒為本，從有利於幼兒身心發展的理念去設想），所以如果政府兩個部門願意拋開這些事情（成見）……現在難的是，零至兩歲的是社會福利署那邊給錢，暫托和兼收是社會福利署給錢，這些老師的訓練應由社會福利署還是教育署負責，雙方在爭論中。現在社會福利署說也會給予部份，又變得不淪不類。我們在問那個聯合辦事處做些什麼，其實聯合了便是一個部門了，那麼聯合辦事處就是協調辦事處。如果家長窮得一個仙也交不出來，但學券制有上限，交不出學費還得補貼……這事情好像沒有關……

梁：所以我說如果要走這條路，便得排除萬難，即使教育局願意擔上這支旗，將社會福利署的人員或 Section 拿了過來，可能換個名稱，便歸任何一方去做，但從趨勢和主流看，也應該歸教育局的，問題是有沒有人站起來這樣說，以及社會福利署是否願意將之切割出來。

朱：講了那麼多年，就是不願意。

（應受訪者要求刪除以下內容）

朱：這麼多年來，經過失望，也經過喜悅，看到有些曙光，但經常起起跌跌。在目前階段，很多事情也很混亂，不只是學前教育，唯一就是如何繼往開來，令將來的教師仍可積極投入呢？這反而是需要探討的。

梁：有沒有其他問題？

劉：唯一想問的是，問題紙上其實也有提及……幼稚園是一個 stream，幼兒工作又是另一個 stream，兩者的資歷從前是不互通的，但實際上兩者之間的人員有沒有跳來跳去的情況？

朱：在我的經驗裡，我不知道整個香港的情況……好少這樣跳。幼兒工作員會否跳到幼稚園工作，這個我不知道。但我經過這麼多的聘請過程，很少在幼稚園裡工作的會轉到幼兒園，主要是因為幼稚園是半天，幼兒園是全天。幼稚園亦有全天……如果不知情況的會說，做幼稚園好，因為他們只做半天，有很多時間補課或其他……我做過全天和半天的幼稚園，也做過幼兒園，知道幼稚園其實並不比幼兒園舒服。如是半天，時間其實很緊，因為上午下了課，吃飯並沒多少時間，便要出去接下午的班，所以時間很緊很緊。或者有星期六的假會好一點，但兩者其實同樣辛苦。我也不懂怎樣說，這是工作性質的問題。但無可否認是會多了很多工作，時間很長，所以在幼稚園做的並不喜歡做幼兒園。

梁：我也聽過幼稚園老師的苦況，有些做半天，有些做全天。即使做半天的，下午也得留在學校備課。中學的壁報板由學生做，小學的學生和老師也做，幼稚園的則是全部由老師做。

朱：現在幼稚園部份可以是全部由孩子做的。

梁：部份是開始了，但大部份都是老師做的。第二，返半天的，放工時間是三點半，不是放十二點、一點，不是說放學便可下班去。我剛才說 merge 的問題，其實很少同工由這個 field 轉到那個 field。課程的 merge 不是為了這樣，而是為了……當年開辦 BEd，收什麼學生？順理成章是 CEKG 或 CEECE 那些，幼兒園的同工便會提出，為何他們不能報讀這個，因為是 BEd(ECE)，是幼兒學習或幼兒界別，所以在這方面他們這麼想。在這方面他們或可想闊一點，希望有個 merge，所以兩者便 merge 了。我認為這是造成這個背景其中一個重要原因。當然，即使收了幼兒園的同工，

那並不等於他們畢業後便會到幼稚園任教，他們可能仍然留在幼兒園工作，但在資歷上可以進一步提升。這我認為是 Norm，大部份同工均會這樣。

朱：幼兒工作的同工由於工作的關係.....因為你們通常在暑假辦課程，他們在那段時間無法前來的.....

梁：但 BEd(ECE)是不需暑假上課的，CEKG 則需要，因為 CEKG 是兩年，兩年中間的暑假便要上堂，因為 BEd(ECE)是三年，所以暑假不需上課，只在平日上課。那些是 Mixed Mode，是給在職老師修讀的。

朱：現在他們說的不公平，並不是說這個方面，而是學券。因為學券分了幾部份，一部份是老師的培訓。由於津貼以學生人頭計算，不公平的地方在於.....幼兒學校一直以來已是通常以 100 位孩子作標準，以前還會多至 200，現在最多只會至 150，或 110。在這數字裡，是包括 2 歲至 3 歲的，但 2 歲至 3 歲的並不算及，那麼人數是否還要少？一百只剩下幾十個，政府的資助便會少了，培訓的機會也少了。學券在資源上是引伸了很多不公平的問題。

梁：政府也需檢討，反映了他的承擔問題。

朱：政府說這只是過渡期。

梁：政府說只是暫時性質，不願意像中小學般 Fully Aided。有錢就做，沒錢便不做了。

朱：培訓或增潤的進修等，必須持續下去，是不會停止的。不可說現在我補貼了這部份人，便算了.....當然，若對學識的基本要求在這個水平，要再進修便自己付費，我也認為公道。但持續進修.....

梁：但學券其實已比中小學的文憑教師好，他們未必有 sponsor。從前讀畢 College、教育學院、師範的，再進大學，他們未必.....但他們可以利用學券進修。

朱：利用學券進修的條件是政府有多餘資源，變成不公平了。

梁：但起碼有部份受惠了，他們讀大學可由政府付費，即讀那個 Degree Program。

朱：我想這也有原因，因為業界一直說要提升至學位水平，所以必須趁這段時間「側側膊」去做。

梁：剛好前兩年政府有資源。

朱：到全個市場都是學士水平的時候，你不承認也不行了。

梁：我想到時候政府會再檢討的，所以這段路還有很長時間要繼續走。感謝朱太。